

证券代码：600461 证券简称：洪城水业 编号：临 2018—055

##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自 2018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对实施前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

###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应收账款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现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 1、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

为更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便于投资者进行价值评估与比较分析，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目前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公司决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下同）中“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公司变更后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计提比例更趋于合理，将使公司财务信息更为客观。

#### 2、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

##### （一）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

#####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100.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 B.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包括金额重大不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特定组合	以是否为纳入合并范围内公司的应收款项及融资租赁资产保证金、公司代征城市污水处理费(属于代收代付性质的事业性收费)、应收增值税退税等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特定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50.00%	50.00%

C.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二)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	--------------------------

B.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包括金额重大不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特定组合	以是否为纳入合并范围内公司的应收款项及融资租赁资产保证金、公司代征城市污水处理费(属于代收代付性质的事业性收费)、应收增值税退税等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特定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C.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3、会计估计变更的执行时间

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

###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对上述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自 2018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对实施前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

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导致公司 2018 年 1-6 月调增资产减值损失 786.49 万元，调减利润总额 786.49 万元，扣除所得税的影响，调减合并净利润 592.03 万元，调减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534.84 万元，调减净资产 534.84 万元。

###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2018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应收账款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公司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相关规定，能够更真实、完整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财务会计信息更加客观、真实和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恰当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变更，有助于公司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次变更事项履行了完备的审议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实施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